

高級中等學校科學班聯合學科資格考試注意事項

壹、依據

高級中等學校科學班辦理要點。

貳、目的

為檢測學生是否具備修讀大學課程及進行個別科學研究之能力，通過學科資格考試得修讀第二階段學程。

參、實施對象及其報考資格

一、實施對象

教育部核准設立之高級中等學校科學班之一年級及二年級學生。

二、報考資格

(一) 二年級學生修畢第一階段學程，且各必修科目均及格者(學年學業成績及格)。

(二) 一年級學生須具備符合學校所訂特殊優異表現，且一年級必修科目均及格(學年學業成績及格)，經學校審查通過者。

肆、辦理原則

一、考試科目

(一) 必考科目：國文、英文、數學，三科皆必考。

(二) 選考科目：物理、化學、生物，三科至少擇一選考。

二、報名日期：每年 7 月。

三、報名方式：學生逕向各校科學班辦公室報名。

四、考試日期：每年 7 月(每年 9 月公告)。

五、考試時間：每科皆為 120 分鐘。

六、命題

(一) 由設班學校與其合作大學輪流負責組題、選題、審題。

(二) 數理科目試題難易度以略高於大學分科測驗為原則；國文及英文科目試題難易度以略高於大學學科能力測驗為原則，區分為基本題、進階題、和挑戰題三類別，各類別占分百分率為基本題 40%、進階題 40%、和挑戰題 20%。

七、題型及範圍：由科學班行政事務中心於每學年上學期期間統一公告。

八、試務工作：由承辦學校規劃周知各校。

伍、通過標準

國文、英文、數學，三科必考科目必須全部通過，且物理、化學、生物，三科選考科目中必須至少通過一科，才可視為通過資格考試。

各單科的通過標準須符合下列兩項之一：

一、成績在該科全體考生的百分等級 10（含）以上。

二、成績在該科全體考生平均分數的 80%（含）以上。

陸、申請免試資格與部分科目免試資格

一、在第一階段學程期間，取得下列資格之一者，得申請參加資格考試，逕讀第二階段學程：

（一）獲選為我國參加「國際數理學科奧林匹亞競賽」國家代表隊並獲保送資格。

（二）獲選為我國參加美國國際科技展覽會正選代表並獲保送資格。

二、在第一階段學程期間，參加「國際數理學科奧林匹亞競賽」之數學、物理、化學、生物 4 科選訓決賽並完成結訓，且獲選訓工作委員會推薦（成績排名居前百分之五十）者，可免考該單一參賽科目，該單科逕予通過處理。

三、在第一階段學程期間，通過全民英檢中級（含）以上，聽說讀寫皆須合格；或相當等級的英檢考試者，可免考英文，英文科逕予通過處理。採計單位由科學班行政事務中心於每學年上學期期間統一公告「高級中等學校科學班聯合學科資格考試英文科免試資格對照各機構英語能力檢測一覽表」。

柒、成績使用

一、科學班學生資格考試通過者，始得修讀第二階段學程，且其資格考試所通過之數理科目，得申請列抵學分及成績登錄。

二、當年度資格考試各考科成績，不得移作為下年度資格考試之用。

三、學生於一年級通過資格考，二年級升三年級時可以再參加資格考，學生申請成績單時，得選擇兩者之一由學校提供。

捌、其它

- 一、本注意事項內報名日期及其他必要補充規定，於考試前適當時間公布。
- 二、一年級和二年級學生之必修科目中，若有科目不及格，可以補考成績及格替代，但補考必須在資格考試日期之前完成，以符合資格考試的報考資格要求。
- 三、本項考試不設補考機制，已報名參加本項考試之學生，若未如期參加資格考試，視同放棄參加當年度資格考試。
- 四、如遇颱風、地震、洪水等重大天然災害、傳染病流行或其他重大事故，致無法如期進行考試時，由科學班行政事務中心學校統一發布緊急措施，考生應予配合，不得異議。
- 五、依高級中等學校科學班辦理要點第 8 點第 2 項：「科學班學生就讀期間，因學習適應問題、未通過全國科學班聯合學科資格考試或其他因素，無法繼續修習科學班學程者，學校得輔導於原班級或其他班級就讀；其已修習之學分，由學校從寬進行列抵學分及成績登錄。」
- 六、本注意事項自 115 年 7 月舉辦之資格考試開始適用。
- 七、本注意事項經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註：「國際數理學科奧林匹亞競賽」係依據「參加國際數理學科奧林匹亞競賽及國際科學展覽成績優良學生升學優待辦法」定義，惟不包括國際國中科學奧林匹亞競賽。